



主编：李禹阶 赵昆生 张洪斌

重庆出版社



# 区域 社会 文化

“区域社会比较”国际学术讨论集

QUYU SHEHUI WENHUA

QUYU SHEHUI BIJIAO GUOJI XUESHU YANTAO LUNJI

# 区域·社会·文化

——“区域社会比较”国际学术研讨论文集

主编：李禹阶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重庆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区域·社会·文化:“区域社会比较”国际学术研讨论文集/李禹阶主编。  
重庆:重庆出版社,2000.8

ISBN 7-5366-4984-3

I. 区… II. 李… III. 区域-社会发展-对比研究-中国-国际学术会议-文集 IV. K0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7768 号

## 区域·社会·文化

——“区域社会比较”国际学术研讨论文集

主编:李禹阶 赵昆生 张洪斌

---

责任编辑 周定国

封面设计 劳舟

技术设计 聂丹英

---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建筑大学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5

字数 2604 插页 4

2000 年 8 月第 1 版

2000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 000

---

ISBN 7-5366-4984-3/K·242

定价:18.00 元

# 目 录

|                             |               |
|-----------------------------|---------------|
| “区域社会比较”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代序) ..... |               |
| ..... 李禹阶 代继华(1)            |               |
| 当代中国社会史研究的特征 .....          | 常建华(17)       |
| 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       | 乔志强 行 龙(48)   |
| 社会史与文化史的互动 .....            | [香港] 叶汉明(71)  |
| ——华南宗族社会与姊妹群组织的研究示例         |               |
| 生态学与社会史研究 .....             | 胡伟希(95)       |
| 明清时期中国传统市场的发展 .....         | 许 檀(98)       |
| ——江南、广东、华中、华北四区域的比较         |               |
| 论魏晋南北朝的区域经济与胡汉交融 .....      | 孙立群(113)      |
| ——兼谈研究方法                    |               |
| 论徽州宗族社会的变迁与徽商的勃兴 .....      | 唐力行(120)      |
| 明代徽州宗族组织扩大的一契机 .....        | [韩国] 林元熹(136) |
| ——以歙县柳山方氏为中心                |               |
| 宗族制度对明代生活方式的影响 .....        | 袁北星(155)      |

|                                |              |
|--------------------------------|--------------|
| 清代前期福建地域间基层社会整合组织的比较研究 .....   | 王日根(161)     |
| 我国原始社会的“婚姻”形态 .....            | 任寅虎(172)     |
| 1436——1936:赣中农村婚姻状况的计量研究 ..... | 邵 鸿(179)     |
| ——以乐安县流坑村董彦房为例                 |              |
| 民族认同与国家意识的同一性 .....            | 李禹阶 张洪斌(195) |
| ——论华夏社会中民族、国家意识的同一性            |              |
| 社会变迁中的国家重建思想 .....             | 赵昆生 沈双一(211) |
| 从《世说新语》看汉末魏晋“孝”的观念 .....       | 刘伟航(222)     |
| 拓跋鲜卑崇尚十二之传统及其渊源 .....          | 王晓卫(234)     |
| 试论居延“酒”“糒”简 .....              | 王子今(237)     |
| ——汉代河西社会生活的一个侧面                |              |
| 白居易“毡帐诗”与唐朝社会的胡风 .....         | 吴玉贵(246)     |
| 十七世纪江南文人生活论 .....              | 承 载(262)     |
| 饮食与伦理 .....                    | 刘志琴(288)     |
| ——从吃饭解析中国传统文化模式                |              |
| 独领风骚的巴蜀饮食文化 .....              | 管维良 何多奇(309) |
| 明朝中后期饮食文化探索 .....              | 滕新才(318)     |
| 后记 .....                       | (332)        |

# “区域社会比较”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

李禹阶 代继华

区域社会是本世纪 80 年代以来世界各国社会科学界的研究热点,近年来,区域社会中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的差异已引起我国学术界的高度重视。为了系统地考察这一课题,重庆师范学院受中国社会史学会的委托,于 1996 年 9 月 17 日至 21 日在重庆师范学院召开了中国社会史学会第 6 届年会暨“区域社会比较”国际学术研讨会。来自国内外的专家学者及新闻出版单位的代表共百余人出席了会议,提交论文 70 多篇和社会史新著及刊物 10 余种。与会学者围绕这一主题,从各自的研究角度和学识特点出发,就诸多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与争鸣。现择要介绍如下:

## 一、社会史研究的理论和方法

学术界把中国社会史作为一门学科,并且着手为之构建理论体系是近 10 年的事情。它是与会学者关注的重要问题之一,会议中阐发的学术观点和见解,对社会史理论和实践都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孟彦弘(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的《社会史研究刍议》将社会史的研究对象与范围确定为六个方面:群体、社会生活、社会心态、

区域社会、社会运行,另附加社会面貌,并认为其中前三个方面居基础和核心地位。

乔志强、行龙(山西大学)的《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指出,社会史知识体系包括:社会构成、社会运行和社会功能三个方面发展变迁的历史,它们又是一个有机系统。在对中国近代社会史的总体把握方面,他们认为,中国近代社会变迁的总趋向是近代化,具体表现为社会各方面的紧密化,社会各个因素的社会化和社会的理性化。中国近代社会的变迁特征有四:在外国侵略下开始并进展的社会近代化,自始就有严重的被动性;社会近代化的程度和速度存在一个由沿海到腹地递减的态势,即不平衡性;主要由于缺乏强有力的政府,相对稳定的社会环境以及其它原因的交互作用,近代化的发展速度具有明显的缓慢性;传统与近代因素在近代化过程中长期存在于社会中,形成复合性。中国近代社会变迁的阶段以上述紧密化、社会化和理性化为依据,可分为:初始阶段——鸦片战争到中日甲午战争,扩展阶段——中日甲午战争到辛亥革命,深化阶段——辛亥革命到“五四”运动。这三个阶段不仅具有前后相继、步步深入的层次性,而且具有各自的特征。

常建华(南开大学历史系)的《当代中国社会史研究的特征》认为,目前关于中国社会史研究对象的不同认识均可存在,对此应有宽容态度,不过,专史说更能反映新时期社会史研究的特征。社会史应成为历史学的分支或流派,但又有别于一般历史学。这就与孟彦弘、乔志强等的学术观点基本一致。他又对新时期 10 年的社会史研究进行分析,提出具有重在探讨社会生活(主要是人民群众的社会生活)、社会文化和区域社会的三大特征。

胡伟希(清华大学思想文化研究所)的《生态学与历史研究》说:从生态学观点出发,借鉴生态学的理论与方法,注重研究不同民族、不同时代、不同区域的人类自然生态、社会生态、生命存在形态及其交互作用,就会进一步明确社会史的研究对象,使它同一般

的社会发展史区别开来,又能保持学科的自身个性。

叶汉明(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的《社会史与文化史互动——华南宗族社会与姊妹群组织的研究示例》,在着力研究华南父系社会中姊妹社群组织的权力资源,以及族权文化与自梳女姊妹次文化的关系基础上,不仅得出了很有见地的一些具体结论,而且还体现了其方法的内涵。提出要对有关课题作全面深入的探讨,除取社会经济因素外,要注意文化传统影响力的重要性,这就必须兼取社会史与文化史的门径,一方面分析社会结构,另一方面探究民间传统的生产过程,以有利于解释众多的社会史与文化史的互动现象。

## 二、区域社会及其比较研究

中国地域辽阔,历史悠久,民族众多,各区域间不仅有显著的文化、风俗以及宗教信仰等差别,而且在经济及生产方式、社会构成上亦有很大差别。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发展,在中国现代化进程中,各地区间越来越表现出一些不同特征。在面向 21 世纪的国际环境及国内经济发展中,我们要认真地从历史与现实、传统与现代化的转换中去思考问题,从而根据不同地域的社会特点,去把握机遇,掌握未来。

马亮宽(聊城师范学院历史系)的《试论齐鲁两地士人的不同风格》,对齐鲁两地形成不同文化传统的原因、两地士人风格和观念上的差异进行了剖析。

李禹阶(重庆师范学院)的《文化变迁·社会整合·秦帝国的崩溃》论文中,从社会史和文化史的角度,考察了秦汉时期关中、关东两大区域不同的社会特征和文化风俗。他认为,秦与西戎相杂,形成不同于以邹鲁为中心的关东宗法文化的自身特点。秦统一后,废除分封,“以法为教,以吏为师”,不顾关东、关西两大文化的特殊

性,以行政措施将关西文化推向全国,导致两大地域社会、精神、文化的冲突,由此演变为社会不稳定因素,不能有效地进行全国范围内的社会整合,最终使关东形成农民、旧贵、儒生相结合的反秦联合阵线,使秦王朝迅速崩溃,因此,根据区域社会的特点建立符合实际的文化与社会整合系统,才能使社会政治、经济发展趋于稳定。

李泉(聊城师范学院历史系)的《地缘官僚集团之争与蜀汉政治》在对蜀汉官吏籍贯分布进行研究的基础上,分析了蜀汉政权内部地缘官僚集团的构成状况及各集团的政治地位、作用。认为地缘官僚集团的矛盾冲突加剧,最终导致蜀汉政权的政治危机。并由此入手,重新解释了蜀汉历史上的许多问题,如刘备入蜀、白帝城托孤、诸葛亮死后的人事安排等,提出了许多与传统观点不同的新见解。

孙立群(南开大学历史系)的《论魏晋南北朝的区域经济与胡汉交融》认为,当时的区域社会活跃的特征有二:其一,由于政治权力的多元化,经济重心也随之多元化,区域经济得到开发,生产力有所发展。经济区域的扩大,为隋唐时期社会经济的全面繁荣奠定了坚实基础。其二,民族政权众多,民族关系错综复杂,民族融合加快。在民族融合中,文化起决定作用,各民族大量吸收有利于自身生存和发展的文化生活方式。这种吸收是双向的或多向的,总的趋势是朝着以汉文化为主体的统一的中华文明发展。这一时期区域经济的扩大和发展,胡汉文化大规模的碰撞与交融,大大丰富了各族人民的社会生活,促进了社会进步。

许檀(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所)在《明清时期中国传统市场的发展——江南、广东、华中、华北四区域的比较》中提出,中国传统市场是以农村为基础的,中国近现代市场发展农村集市的发展有十分密切的联系。农村集市的发展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华中地区和华北平原有自己的脉络,各区域因社会政治、经济、文

化以及地理环境的差异,在市场孕育和发展上也有参差不一的区别。这种农村集市的发展水平,导致传统市场功能和作用同中有异,异中有同,并使各地区在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换中,经济重心与文化繁荣有所不同。

冯尔康(南开大学历史系)的《清朝前期与末季区域人才的变化——以引见官员、鼎甲、翰林为例》认为,造成区域人才变化的原因有三:第一是战争。康熙之际,陕、川居于引见人才前列,主要是武官受引见,就是西北用兵的结果;湘军、淮军在与太平军、捻军作战中有功,使湘籍、皖籍人士大量走上政治、军事舞台。第二个是科举的因素。江苏举业兴盛,引见官员始终居于前列,浙江亦然,山东、福建的举业使之呈稳态,而两广则有上升趋势。第三,民族政策影响省籍、旗籍人才的变化。雍正朝在西南少数民族地区实行改土归流政策,使云贵湖广引见官员增多。咸同中,在重用汉人的同时,加强依靠旗人,特别是宗室,于是造成了满人、蒙人的相对得势。

汤芝兰(云南大学历史系)的《南方民族传统医学比较》一文,对南方民族传统医学中较突出的彝、壮、苗、傣、藏医学等进行了较系统的叙述、分析与比较,对各民族医学的特征和相互联系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 三、人口与移民

社会是由一定的人口构成的,人口的数量和质量对社会及其发展有重要的作用和影响。研究一定区域的人口及其变动,可以为区域最佳人口的社会选择提供帮助。

吴建华(苏州大学社会学院)的《明清太湖流域人口增长问题的探讨》指出:明清太湖流域苏松太杭嘉湖地区人口增长的研究估计结果,鲜明地显现了该地区人口在特定历史地理和政治经济环

境下的阶段性,同江浙及全国人口增长又有一致性。以此纠正了诸如“明朝中期至清朝初年,人口大幅度下降”等持续性误解。

移民作为社会流动形式之一,对区域社会有广泛、深入和持久的影响,也是人类社会自身内蕴的巨大活力的一种体现。

冷东(汕头大学东南亚研究中心)的《明清韩江流域东南亚海外移民形态》认为,改变以往主要以方言语系作为海外移民的研究单位的做法,以河流或流域的覆盖面进行海外移民的整体研究,使移民研究更具区域社会特点,更符合人类的生产活动、聚集和文化创造的规律。韩江流域在海外交通方便的地理环境、统治薄弱的边疆地区和尖锐的人地矛盾等原因的合力作用中,成为明清最著名的海外移民的孕育地之一。韩江流域的东南亚移民在经历了海盗集团与华侨公司的阶段性失败后,更多的转为民间移民形式,直至二战以后才最终结束。在这中间,混血移民后代成长为一支重要力量,对所在国有重大影响,成为韩江流域海外移民的发展模式之一。明清韩江流域的东南亚移民同当地民族一起推动着东南亚社会的进步,现今仍是当地社会和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朱德兰(台湾“中央研究院”社科所)的《近代旅日华商在侨居地长崎与故乡金门之生活方式》对旅日华商陈世望“两头家”的分析,得出华侨在侨居地长崎的生活方式,与故乡金门的习俗十分相近的结论。朱文还指出,长崎华侨社会所保持的这种结合侨居地与原乡文化的特色,不仅发扬了博大精深的中国传统文化,而且促进了长崎的商业文化活动和现今的观光事业。

#### 四、婚姻、家庭和宗族

对婚姻、家庭和宗族的起源、发展和演变以及在当前出现的新情况进行考察和研究,并为解决有关问题提供借鉴是与会学者共

同关心的。

任寅虎(商务印书馆)的《我国原始社会的“婚姻”》认为,我国原始社会两性关系形式有三种:乱交、氏族外婚和准偶婚(对偶婚),不存在血缘婚。婚姻形式取决于家庭形式,家庭形式是由生产力水平决定的。一夫一妻制家庭的产生和存在是因为它适合从私有制产生到大生产出现前的生产力水平。

李琼英(西南师范大学文献所)的《两晋南朝的婚姻》对思想开放的两晋南朝时期社会上层的婚姻状况进行了剖析,认为当时的婚姻有向往和追求幸福、女性在婚姻中地位日渐突出的特征。然而世族实行圈内婚及世婚制,父母长辈的包办婚姻占据主要地位。伴随世婚而来的是辈分不相当的异辈婚和血缘婚盛行,具有鲜明的明代特征。

邵鸿(南昌大学历史系)的《1436—1936:赣中农村婚姻状况的研究[1]——以乐安县流坑村董复彦房为例》一文,将族谱、台湾刘翠溶女士的研究,以及以往调查研究所得结合起来,对董复彦房的婚姻缔结基本状况进行分析,力图深化对明清以来江西农村的认识。

吕美颐(郑州大学历史系)的《近代中国“民事习惯”在稳定家庭方面的社会功能》通过清末民初的各级法院案例和全国范围内的民事习惯调查报告,论述民事习惯在广大农村社区实际应用中,对稳定家庭的特殊功能。其特点是:这些民事习惯是传统文化积淀的一种体现,但随着社会的进步,一些习惯又可能与传统的道德观念不尽相同。作为国家法律法规的补充,某些民事习惯又与之相悖。各地民事习惯诸多方面相同或相近,具有普遍性,但又呈现出明显的地域差别,具有各自的特征。

陈亚平(山西大学政教系)的《近代华北农村家庭的规模与结构》认为,近代华北农村家庭规模虽有缩小的趋势,但变化幅度不大,仍然在5至6口之间变动,没有超过明清家庭规模变化的总体

范围。这种变化的原因不是农村工业化的结果,而是家庭土地占有关系缩小的结局。家庭结构以主干家庭和直系家庭类型为主要形式,核心家庭居次要地位。传统学者以“大家庭”作为中国社会主要的家庭类型是有充分依据的,它符合近代中国社会演变的实际情况。文章从近代华北农村家庭的家庭周期、婚姻习俗、生育制度、居住模式等方面论证了这种结构类型产生的社会原因,认为家庭规模和家庭结构的变迁与社会的各种风俗、制度关系密切,不能简单地以统计数据的大小来确定它是“大家庭”还是“小家庭”。

唐力行(安徽师范大学历史系)的《论徽州宗族社会的变迁与徽商的勃兴》指出,在特定的时空条件下,经过一系列的社会变迁,徽州地域已形成宗族组织、文化科学和商业经营间的良性互动。三者之间宗族属于核心地位,这便是该地域社会整体的特征。在徽州山区争夺生存空间的竞争中,宗族要生存、发展,就需要功名和财力的保障。宗族对文化教育的重视以及自身所具有的悠久文化传统,加之商人对教育的投资,使徽州人才辈出,整体文化素质提高,从而被誉为“理学之乡”、“东南邹鲁”。功名地位不仅使昔日的士族演变为望族,而且给徽商的经营活动(尤其是国家专权的盐业)以特权的庇护。宗族组织对徽商经营的全过程形成强有力的支持,徽商则为建祠、修谱、置族田提供财力。在社会互动中,徽商往往兼务了儒商、官商和族商这三种身份。他们一方面以新安文化(其核心就是程朱理学酿造出来的宗族文化)为依托,走向全国,走出国门;另一方面,“专以纲纪宗族为已任”的商人又把自己的观念形态、生活习俗带回徽州,整合着新安文化。徽商与本土文化的互动,改变着徽州人的观念,营造出了真正的“商贾之乡”。“商贾之乡”通过血缘与地缘两根管道向“遍天下”的徽商输送养料,使其雄踞海内,长盛不衰。

朴元燹(韩国高丽大学)的《明代徽州宗族组织扩大的一契机——以歙县柳山方氏为中心》(此文于《历史研究》1997年第1期

刊出时,改题为《从柳山方氏看明代徽州宗族组织的扩大》,是针对明代宗族组织扩大的社会经济性契机和原因进行的个案分析,以此来说明明清时期宗族社会的特征。文章认为:以围绕真应庙祀产的纠纷为契机,一宗族的绅士带头发起了修筑真应庙的运动,柳山方氏扩大宗族组织由此开始。居住地离真应庙最近、掌管祀产的礐溪派,由于势力过于薄弱,无法抵挡邻近的吴、潘势力,柳山方氏就要通过扩大宗族组织来对付吴、潘二大势力的挑战。嘉靖十五年(1536年)朝廷允许所有土民祭祀祖的措施,进一步促进了乡村社会的同族结合。万历三十六年(1608年)恢复祀产后,歙县的方氏10派决定今后亲自掌管真应庙的祭祀以及收租,缔结了10派合同,以联合起来对付乡村社会激烈的社会变动。

有关这方面内容的论文还有:袁北星(湖北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的《宗族制度对民众生活的影响》,黎小龙(西南师范大学历史系)的《论中国封建“义门”同居大家庭的分布格局与宗族文化的区域特征》,陈爽(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的《〈关东风俗传〉所见诸豪试释——兼论北朝后期的地方大族》,科大卫(英国牛津大学)和刘志伟(中山大学)的《明代以来珠江三角洲宗族与地方制度之演变》,张鸿奎(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的《宗族历史的轨迹》,王大良(河南社会科学院)的《豫北姓氏资源及开发潜力》等,分别就宗族的有关问题进行了有益的探讨。

## 五、社会阶级与阶层

在历史和现实生活中,阶级和阶层的存在是一种十分重要的社会现象。社会阶级结构是社会结构的本质反映,而对同一阶级的不同阶层的剖析是认识其生活方式、社会地位、政治态度、思想观念等的同一性与差异性的基本途径。

刘石吉(台湾“中央研究院”社科所)的《明清时期手工业工人

抗议形态的演变》认为：近代中国工人阶级的组成以传统手工业部门居多，工人运动的形态与性格更多地受到传统文化的影响。从历史角度看，具有近代意义的工人运动，其源起和雏形可追溯到明末，而当时以手工业工人为主的工人抗议运动是广泛兴起的民变的一部分。清代手工业工人的抗议方式更为多样化，并已出现了某些行动纲领（如要求设立会馆）及有组织的行动（如齐行叫歇，即日后的同盟罢工，这是晚明民变所没有的）等新因素。总的看，明清时期手工业工人的抗议形态基本上仍属于“前工业时期”或“农业社会”的直接行为，其暴力色彩与近代罢工运动的仲裁谈判及和平主义迥然不同。

张剑（上海社会科学院）的《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上海各主要产业职工工资收入级差与文化水平》通过对一些统计资料和调查报告的分析，认为由于各产业科技含量不一样，职工工资收入必然有差别；在同一产业中，由于职工所受教育程度的不同，掌握的科学技术不一样，收入亦千差万别。中国工业化过程的最大难题之一，就是一般工人的文化程度问题

饶东辉（华中师范大学历史系）的《民国北京政府的劳动立法初探》就首次出现劳动立法的缘由、监管机构的设立以及一些劳动法规的制订、颁行和影响等进行了分析。指出：民国时期北京政府的劳动立法实际效力非常有限，工人的劳动状况并未得到明显改观，劳资冲突愈演愈烈，成为 20 年代的主要社会问题之一。

王奇生（华中师范大学历史所）的《民国时期乡村权势的转移与蜕化》认为：本世纪 20 年代以后，封建末代乡绅退出了历史舞台，而乡村人才（指接受了新式教育的知识分子）大量流向城市，乡村社会失去重心，宗族变得群龙无首，出现中国乡村社会千年未有的一大变局。新知识分子失去沟通政府与民众的中介作用，上层政府与下层民众疏离脱节，民国社会出现严重的社会整合危机。政府难以从民间社会汲取必需的资源，而民间社会严重失序，原有

的官—绅—民一体化的良性互动关系被破坏无遗,代之而起的是政府—乡村边缘势力(主要指无业游民、地痞流氓和土豪恶霸)—民众之间的恶性错动。“土豪劣绅”遂成为民国时期基层社会的主要支配者。

## 六、社会观念、心态与风俗

社会观念是某一社会或社会群体中人们的思想、观念;心态是一定时代的社会、文化、心理及其反映的总称。它们构成特定社会的价值—信仰—行动体系。风俗是具有历史传统和社会一致性性质的行为方式。它们均属社会文化范畴,是社会史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

郭莹(湖北大学中国文化史研究所)的《中国传统处世之道的基本范畴》从传统处世之道中提炼出 12 个基本范畴:宽、恕、中、诚、信、和、忍、让、防、藏、圆、报,并运用文化学—社会学理论对这些基本范畴在中国人社会生活中的运作加以剖析,来揭示中国传统处世之道的内在依据、历史意义,以及在当代的文化价值。

刘伟航(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的《从〈世说新语〉看汉末魏晋“孝”的观念》对汉末魏晋礼教荡然无存的定论表示了不同看法,认为尽管“孝”在当时社会的确出现了一些变化,但孝悌之行仍独为朝野所重。

刘志琴(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的《饮食与伦理——从吃饭解析中国传统文化模式》指出:中国传统文化模式是生活方式、伦理道德和统治序列的三位一体化。饮食与伦理高度契合,引起饮食的异化,从当前腐败行为在这一领域的畸形表现和国人营养结构失调的状况看,已是必须变革现代饮食,淡化其中的伦理意识的时候了。

姜晓萍(西南师范大学历史系)的《明清时期商业伦理的构成

及其特色》认为：明清商业伦理较前代更为系统及完整；主要包括，诚信无欺，公平交易；恭敬有礼，和衷为贵；遵纪守法，乐善好施；勤俭创业，谨慎处世。这一时期的商人已由被动地遵从儒家经济伦理转化为主动总结和倡导商业伦理，如敬业自重，将经商作为实现人生价值的理想之途；不少人还公开承认“逐利”的合理性等，反映出明清商品经济的发达。当然，商业伦理只是一种理想化的、非强制性的行为规范，对奸商难以奏效。

孔毅（重庆师范学院政治与经济法系）的《忧生·享乐·济世——汉末文人心态剖析》指出：汉魏之际，忧生作为社会思潮中的一股巨流，反映出文人对那个时代和社会的特殊感受，透露出丰富的人文信息。我们应当重视这种忧生之嗟中蕴含的人的觉醒、文学的觉醒以及对人生的呼唤的积极意义。

承载（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的《十七世纪江南文人生活论》指出：江南文人在17世纪挽救危局，反清复明等政治壮举中，通过群体努力，实现了自身的社会价值。凭借着明显的地域经济、文化修养、历史传统等方面的群体优势，他们的生活方式体现了丰富的文化内涵。这种内涵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民俗民风的简单重复或改变，而主要是在提高的基础上对民族文化的一种发扬。它的鲜明特点对其它阶层有影响，却难以模仿，但在某些方面也对原有的社会生活方式产生了负面效应。

赵文润（陕西师范大学历史系）的《隋唐时期西域乐舞在中原的传播》通过对西域龟兹乐舞、三大乐舞（胡旋舞、胡腾舞和柘枝舞）和高昌乐舞传入中原，受到广泛而热烈欢迎的事实加以分析，认为这是西域各族人民对华夏文化的杰出贡献，反映出丝绸之路文化的开放性，也是唐代文化博大精深、华夏乐舞多姿多彩的缘由所在。

吴玉贵（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的《白居易“毡帐诗”与唐朝社会的胡风》从唐代的胡风在居室文化领域的表现（即毡帐在社会